

中金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金中债 1-3 年政金债指数 C 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 年 8 月 1 日

送出日期：2020 年 9 月 1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金中债1-3年政金债指数	基金代码	008156
下属分级基金简称	中金中债1-3年政金债指数C	下属分级基金代码	008157
基金管理人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12-25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石玉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12-25
		证券从业日期	2006-05-08

注：《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终止，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以实现对标的有效跟踪。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追求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
投资范围	标的指数：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债券和备选成份债券。为更好地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少量投资于其他债券（含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标的指数成份债券和备选成份债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和流动性的成分券和备选成分券，或选择非成分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指数的有效跟踪。

具体包括：1、资产配置策略；2、债券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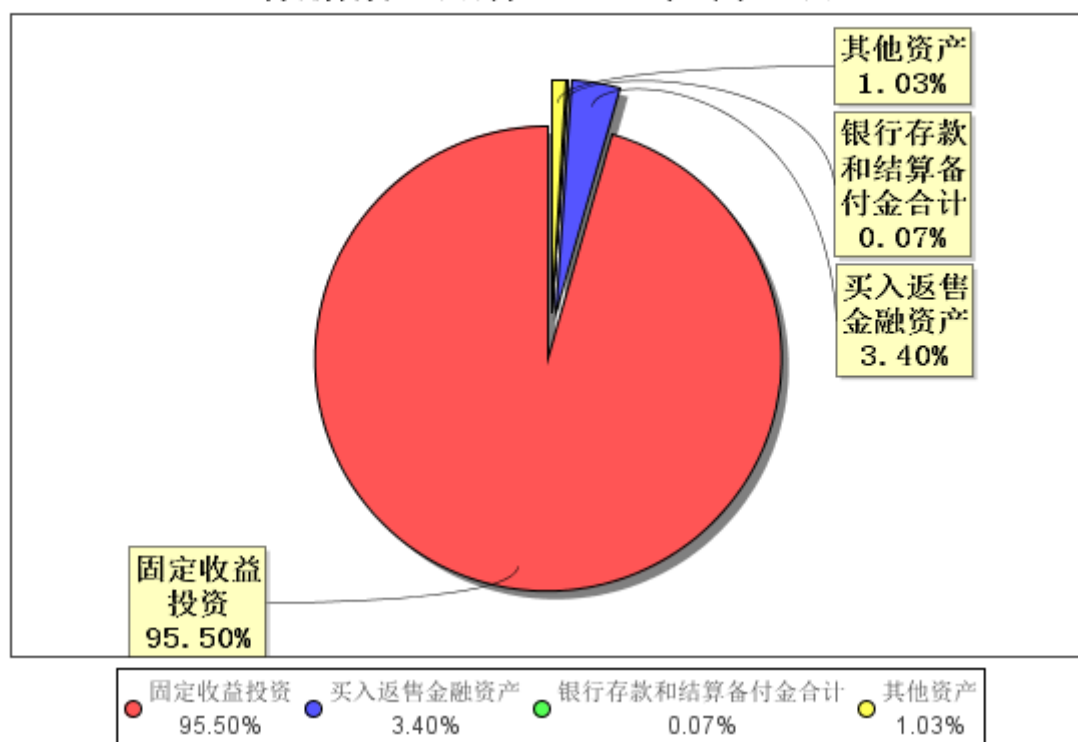
业绩比较基准 95%×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注：详见《中金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0年6月30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无。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	-	本基金C类份额无申购费
赎回费	N<7日	1.50%	-
	7日≤N<30日	0.10%	-

N≥30日

0

-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15%
托管费	0.05%
销售服务费	0.10%
其他费用	费用的计算方式及支付方式详见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金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有：

1、市场风险，主要包括：（1）政策风险；（2）经济周期风险；（3）利率风险；（4）债券收益率曲线风险；（5）购买力风险；（6）再投资风险；（7）债券回购风险；2、信用风险；3、流动性风险；4、管理风险；5、估值风险；6、操作及技术风险；7、合规性风险；

8、本基金特有风险：（1）投资政策性金融债的风险；（2）标的指数回报与债券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3）目标指数波动的风险；（4）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5）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金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申请于2019年10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914号文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临时相关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ccfund.com，客服电话：400-868-1166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